

108 學年度視覺障礙生職場資源與生涯規劃實例分享會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教國署原字第 107014861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視覺障礙服務中心 108 年度視障服務中心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提供教師瞭解視障生就業資訊與實例。
- 二、增進視障生對生涯規劃的能力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

肆、參加人員：預計錄取 30 名

- 一、高中職視覺障礙學生與家長。
- 二、各縣市視障巡迴輔導教師。
- 三、高中職導師與資源班教師。
- 四、各大專院校資源教室輔導員。
- 五、視障服務中心就近輔導員。

伍、時間及地點：

- 一、日期：108 年 12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8 時 50 分至下午 3 時 10 分
- 二、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啟明苑 210 教室

陸、會議議程如附件一。

柒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說明：

- 一、請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前上網報名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址：
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 內「研習報名-大專特教研習」→尋找研習日期(12/7)→點選報名
- 二、報名截止日後，請逕行連結報名網站查詢報名審查錄取名單；研習活動聯絡人：視障服務中心周稷燁先生 [TEL:06-2133111](tel:06-2133111) 轉 730、FAX：06-2137944 電子信箱：
jeffchou15@mail.nutn.edu.tw。
- 三、全程參加研習人員者核發 5 小時研習證明，未全程參與者恕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- 四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水杯及筷子。
- 五、校內車位有限、無法開放參加人員將車停放校園，造成不便，請見諒。

捌、研習經費：

- 一、本次研習所需費用由國教署視障服務中心經費項下支應。
- 二、本中心就近輔導員參加本次研習所需交通費，由視障服務中心專款核實支應。

玖、參加研習人員請各學校給予公差假登記，其差旅費由各校自行負擔。

拾、本計畫由臺南大學視障中心內部會議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08 學年度視覺障礙生職場資源與生涯規劃實例分享

108 年 12 月 7 日 (星期六)			
時間	課 程	主持人/主講人	地點
08:40 ~ 08:50	報 到		啟明苑 210 室
08:50 ~ 09:00	開幕式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林慶仁 主任 (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)	
09:00 ~ 10:30	視障者就業輔導與資訊 分析	李永昌 教授 (高雄師範大學特教系)	
10:30 ~ 10:40	休 息		
10:40 ~ 12:10	高中生公教夢：大學科 系選讀與公職準備歷程	連子強 課員 (本身為盲人) (彰化縣鹿港鎮公所)	
12:10 ~ 13:00	午餐/休息		
13:00 ~ 14:30	視障大學生科技運用及 生涯規劃	洪暘隆 幹事 (本身為低視力者) (新北市板橋區沙崙國小)	
14:30 ~ 14:40	休 息		
14:40 ~ 15:10	綜合座談/閉幕式	林慶仁 主任 (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)	
15:10	賦 歸		